

2024 年度涵江区乡村振兴示范镇、村创建对象财政补助资金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根据关于印发《福建省乡村振兴示范创建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闽委振兴办〔2024〕4号）、《涵江区乡村振兴示范创建资金管理办法》（涵委振兴办〔2024〕5号）等文件要求，2024年省下达、市区配套的财政示范创建补助资金共计2277.92万元（含示范镇300万元、示范村1977.92万元），实际到位资金2277.92万元（含示范镇300万元、示范村1977.92万元）。经各镇组织1个示范镇、12个示范创建村2024年项目申报工作。在汇总项目申报基础上，筛选出省级乡村振兴示范创建可行性项目27个（含示范镇项目3个，示范村项目24个）。各乡镇上报的项目主要内容是围绕支持乡村振兴省级试点村的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建设和公共服务建设提升、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等。2024年7月，出台涵江区乡村振兴示范创建资金管理办法，目前2024年度项目27个，已开工27个，我办将继续跟踪项目建设进度。

（二）项目绩效目标

涵江区2024年度省级预算项目总体目标：按照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总要求，

明确发展定位，找准发展路子，补齐发展短板，探索发展模式，深入推进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施，以点带面，以乡村振兴示范村辐射周边各村发展。

二、绩效分析与结论

（一）绩效分析（示范镇）

1. 成本指标分为经济成本指标

（1）经济成本指标：财政补助资金目标值 300 万元，涵江区已分配资金 300 万元。完成进度 100%，无偏差。

2. 产出指标分成数量指标、质量指标和成本指标。

（1）数量指标：创建对象数量目标值 1 个，完成创建 2024 年度省级乡村振兴示范镇 1 个。完成进度 100%，无偏差，已完成全年目标值，指标评价情况：好。

（2）质量指标：安排产业项目的资金占比绩效目标值 40%。完成安排产业项目的资金占比 73.3%，补助资金 300 万元，其中涉及产业及其配套资金 220 万元。完成进度 183%，无偏差，已完成全年目标值，指标评价情况：好。

（3）时效指标：示范创建项目开工率绩效目标值 100%。已开工 3 个，开工率 100%。完成进度 100%，指标评价情况：好。

3. 效益指标分成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

（1）经济效益指标：促进产业发展升级的项目数占比绩效目标值：100%，江口镇总项目数 3 个，其中促进产业发展升级的项目数 3 个，项目数占比 100%。完成进度 100%，指

标评价情况：好。

(2) 社会效益指标：江口镇已完成常态化开展文明实践活动。完成进度 100%，无偏差，已完成全年目标值，指标评价情况：好。

(3) 生态效益指标：江口镇无发生重大生态环境污染问题。完成进度 100%，无偏差，已完成全年目标值，指标评价情况：好。

4. 满意度指标分为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江口镇居民对乡村振兴示范创建项目满意度达 100%，实际完成进度 111%，无偏差，已完成全年目标值，指标评价情况：好。

(二) 绩效分析（示范村）

1. 成本指标分为经济成本指标

(1) 经济成本指标：财政补助资金目标值 1977.92 万元，涵江区已分配资金 1977.92 万元。完成进度 100%，无偏差，已完成全年目标值，指标评价情况：好。

2. 产出指标分成数量指标、质量指标和成本指标。

(1) 数量指标：创建对象数量目标值 12 个，完成创建对象数量为 12 个，2024 年度全区省级乡村振兴示范村 12 个。完成进度 100%，无偏差，已完成全年目标值，指标评价情况：好。

(4) 质量指标：安排产业项目的资金占比绩效目标值 40%。完成安排产业项目的资金占比 66.74%，补助资金 2277.92 万元，其中涉及产业及其配套资金 1320.02 万元。

完成进度 166.85%，无偏差，已完成全年目标值，指标评价情况：好。

（5）时效指标：示范创建项目开工率绩效目标值 40%。涵江区示范村项目 24 个，已开工 24 个，开工率 100%。完成进度 135.43%，无偏差，已完成全年目标值，指标评价情况：好。

3. 效益指标分成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

（1）经济效益指标：①平均每村主导产业年总产值绩效目标值 500 万元。12 个省级示范创建村主导产业总产值 6175 万元，平均每村主导产业年总产值 514.58 万元。完成进度 102.91%，无偏差，已完成全年目标值，指标评价情况：好。②平均每村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数量绩效目标值 1 个，12 个省级示范创建村共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数 12 个，完成进度 100%，无偏差，已完成全年目标值，指标评价情况：好。③创新入股分红等共同富裕模式增加村民或村集体收入的村占比绩效目标值 75%，实际完成值 75%。无偏差，指标评价情况：好。

（2）社会效益指标：常态化开展文明实践活动的村占比绩效目标 100%，12 个村均有常态化开展文明实践活动，村占比 100%。完成进度 100%，无偏差，已完成全年目标值，指标评价情况：好。

（3）生态效益指标：无发生重大生态环境污染问题的村占比绩效目标 100%，目前 16 个村都已无发生重大生态环

境污染问题，完成进度 100%，无偏差，已完成全年目标值，指标评价情况：好。

4. 满意度指标分为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村民对乡村振兴示范创建项目满意度绩效目标值 90%，对实施乡村振兴项目的示范村村民，对我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满意度较高，满意度 100%，实际完成 111%，无偏差，已完成全年目标值，指标评价情况：好。

(三) 项目进度情况

2024 年我区乡村振兴示范创建项目稳步推进，并按照时间节点完成资金配套项目的开工。下一步我办将继续督促有关乡镇加快建设示范创建项目。

(四) 执行效果情况

乡村振兴示范创建项目都具备项目主管部门，充分调动村集体的主观能动性和各级各有关职能部门的积极性创造性，做到各司其职、各负其责、上下联动，合力了推动涵江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

(四) 项目完成可能性

2024 年我区乡村振兴示范创建项目稳步推进，并按照时间节点完成资金配套项目的开工，正在督促乡镇加快推进跨年度项目建设进度，完成可能性较大

(五) 绩效结论

综合评价：好。

三、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和有关建议

（一）存在问题

由于我区财政困难，在途拨付时间较长，导致镇村推进项目时对资金到位情况信心不足，项目进度缓慢。

（二）有关建议

我办将继续发挥监管作用，要求各乡镇根据《涵江区乡村振兴示范创建资金管理办法》（涵委振兴办〔2024〕5号）文件要求发挥就地就近监管作用，加强对乡村振兴示范建项目申报审核实施、验收、资金拨付等环节的监督管理。

中共莆田市涵江区委农业农村
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中共莆田市涵江区
财政局



2025年4月28日